

(以下附錄節錄自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的網站，全文可參閱
https://www.samr.gov.cn/hd/zjdc/art/2026/art_d4f5c76df0864923b21f7699edd4d32b.html)

附錄

市场监管总局特种设备局关于公开征求
《特种设备检验机构核准规则（第2号修改单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公告

为进一步完善特种设备检验机构核准工作，我局组织起草了《特种设备检验机构核准规则（第2号修改单征求意见稿）》，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公众可通过以下方式提出反馈意见：

一、登陆市场监管总局网站（<http://www.samr.gov.cn>），通过首页“互动”栏目中的“征集调查”提出意见。

二、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将意见发送至：tsjjyc@samr.gov.cn，邮件主题请注明“《特种设备检验机构核准规则（第2号修改单征求意见稿）》”。

三、通过信函将意见邮寄至：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市场监管总局特种设备局（邮政编码：100088）。信封上请注明“《特种设备检验机构核准规则（第2号修改单征求意见稿）》”字样。

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2026年5月17日。

附件：《特种设备检验机构核准规则（第2号修改单征求意见稿）》

市场监管总局特种设备局
2026年4月17日

附件：

特种设备检验机构核准规则
(第2号修改单征求意见稿)

一、正文

条款号	原文内容	修改后内容
3.2.1	3.2.1 一般要求 ……。 申请单位应当对提交申请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	3.2.1 一般要求 ……。 申请单位应当对提交申请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向市场监管总局提出申请的，申请单位住所所在地省级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部门应当对申请资料进行初核。 ……。
3.5	3.5 审查与发证 核准机关在收到鉴定评审机构上报的鉴定评审报告和相关资料后，应当在20个工作日内，对鉴定评审报告和相关资料进行审查，符合发证条件的，向申请单位颁发核准证(含电子核准证)；不符合发证条件的，向申请单位发出《特种设备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	3.5 审查与发证 核准机关在收到鉴定评审机构上报的鉴定评审报告和相关资料后，应当在20个工作日内，对鉴定评审报告和相关资料进行审查。审查通过的，向社会进行公示，公示期限为5个工作日，公示期内未发现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等问题的，向申请单位颁发核准证(含电子核准证)。不符合发证条件的，向申请单位发出《特种设备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
3.6.3	3.6.3 变更核准 在核准证的有效期内，持证机构名称、住所、办公地址发生变化，应当在变化之日起30日内向核准机关申请变更核准证。……。 ……。	3.6.3 变更核准 在核准证的有效期内，持证机构名称、住所、办公地址或者下属单位名称、地址发生变化，应当在变化之日起30日内向核准机关申请变更核准证。……。 ……。
4.10	新增4.10条，其后原序号顺延。	4.10 检验报告(证书)验证 检验报告(证书)封面应当印有二维码或其他标识，用于验证检验报告(证书)真伪，查询显示信息至少包括检验机构名称、检验人员、检验报告(证书)编号、设备类别、设备代码/编号、检验结论、检验日期、下次检验日期等。

二、附件D

条款号	原文内容	修改后内容
D1.2.1	D1.2.1 关键岗位人员 ……。 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不得兼任责任师。	D1.2.1 关键岗位人员 ……。 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应当是检验机构管理层成员，且不得兼任责任师。

D2.3	D2.3 检验经历 经核准从事特种设备检验工作不少于12年。	D2.3 检验经历 申请单位主体经核准从事锅炉、压力容器（不含气瓶）、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不含两工地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中至少4类特种设备检验工作不少于12年。
D2.4	D2.4 科研能力 ……； (4)近4年内，特种设备相关研究开发费用不低于检验业务收入的3%，并且平均不少于1000万元/年； ……。	D2.4 科研能力 ……； (4)近4年内，特种设备相关研究开发费用不低于检验业务收入的4%，并且平均不少于1200万元/年； ……。 以上(1)、(2)、(3)项要求应主要由申请单位主体完成，共享下属单位相关条件不应超过核准要求的30%。
D2.5	D2.5 承担公益性工作 (1)承担国家级特种设备事故调查处理中心或者市场监管总局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技术委员会秘书处(含分技术委员会联络单位)工作，或者具备国家级应急演练实训能力并开展应急演练实训工作； ……。	D2.5 承担公益性工作 (1)承担国家级特种设备事故调查处理中心或者市场监管总局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技术委员会秘书处(含分技术委员会联络单位)工作，或者具备国家级应急演练实训能力并开展应急演练实训及从业人员实训工作； ……。
D3.2	D3.2 人员配备 (1)全职持有检验与检测人员证的人员不少于120名，其中检验人员不少于96名。检验人员中检验师不少于36名，高级检验师不少于3名； ……。	D3.2 人员配备 (1)全职持有检验与检测人员证的人员不少于120名，其中检验人员不少于96名。检验人员中检验师不少于36名。特种设备领域科研成果获奖及科技创新平台得分10至24分的，高级检验师不少于3名；25至49分的，高级检验师不少于2名；50分及以上的，高级检验师不少于1名； ……。
D3.3	D3.3 检验经历 经过核准从事特种设备检验工作不少于8年。	D3.3 检验经历 申请单位主体经核准从事锅炉、压力容器（不含气瓶）、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不含两工地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中至少2类特种设备检验工作不少于8年。
D3.4	D3.4 科研能力 …… (4)近4年内，特种设备相关研究开发费用不低于检验业务收入的3%； (5)具有研究员和正高级工程师职称的科研人员合计不少于2名。	D3.4 科研能力 …… (4)近4年内，特种设备相关研究开发费用不低于检验业务收入的3%，且不少于200万元/年； (5)具有研究员和正高级工程师职称的科研人员合计不少于3名。

		以上(1)、(2)、(3)项要求应主要由申请单位主体完成，共享下属单位科研能力条件不应超过核准要求的30%。
D3.5	D3.5 承担公益性工作 (1)承担省级、市级、行业特种设备事故调查处理中心或者电梯应急救援处置平台工作，或者具备省级应急演练实训能力并开展应急演练实训工作； ……。	D3.5 承担公益性工作 (1)承担省级、市级、行业特种设备事故调查处理中心或者电梯应急救援处置平台工作，或者具备省级应急演练实训能力并开展应急演练实训及从业人员实训工作； ……。
D4.1	D4.1 资产配置 固定资产总值原值不低于300万元，其中检验设备原值不低于150万元；具有建筑面积不少于300m ² 的固定办公场所。	D4.1 资产配置 固定资产总值原值不低于500万元，其中检验设备原值不低于300万元；具有建筑面积不少于500m ² 的固定办公场所。
D4.2	D4.2 人员配备 全职持有检验人员证的人员不少于30名，检验人员中检验师不少于8名。	D4.2 人员配备 申请2个及以下核准项目的，与申请项目相对应的全职持有检验人员证的人员不少于30名，检验人员中检验师不少于8名；申请3个及以上核准项目的，与申请项目相对应的全职持有检验人员证的人员不少于50名，检验人员中检验师不少于15名。

三、附件 E

条款号	原文内容	修改后内容
E1.3.1	E1.3.1 关键岗位人员 (1)技术负责人，熟悉特种设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安全技术规范及相关标准和检验业务，有岗位需要的业务水平和组织能力，具有相关项目的检验师资格不少于8年； (2)质量负责人，熟悉质量管理工作，有岗位需要的业务水平和组织能力，具有相关项目的检验师资格不少于4年； (3)责任师，熟悉特种设备的法律、法规、规章、安全技术规范、标准和检验业务，有岗位需要的业务水平和组织能力，具有相应项目的检验师资格不少于4年。 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不得兼任责任师。	E1.3.1 关键岗位人员 应当参照本规则 D1.2.1 条，结合当地实际情况，制定关键岗位人员条件。 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应当是检验机构管理层成员，且不得兼任责任师。